

* [西南历史文化研究]

主持人:蓝勇

主持人语:中国西南少数民族中彝族和藏族的遗传距离都更靠近中国西北部,历史上曾有一个从北向南的迁移过程。由于特殊的民族历史发展背景,应该说这两个民族在认知文化方面都有其独特之处,值得研究。东人达《西南彝族传统文化中的和谐思想》一文指出彝族的和谐思想的根源是天人合一,这种和谐思想体现在人与自然的关系到,就是一种原始的环境保护意识;而这种思想融入社会中就是彝族强调的人与人的和谐,这种和谐不仅要求彝族内部,也要求在各民族之间。应该看到,这方面的探索对于我们今天汉民族在现代化进程中是有十分重大参考价值的。当然,我们必须明确的是,早期人类的关注人与自然的协调往往是生产力不高的背景下以对大自然的一种敬畏为背景的,

所以,当各民族在近代化过程中生产力水平提高后,怎样将这种生态意识保护下来,转变成成为我们的现代生态意识就是值得研究的。王庆《关于藏族认知风格的调查研究》通过田野调查与计量统计分析来对藏族认知风格作研究,研究的角度十分新颖,是我们历史文化地理研究中值得借鉴的。关于藏族的“场独立”与“场依存”的结论不管怎样,但我感觉探索这种认知风格现象与藏族生存环境、生产方式的关系是我们历史文化地理研究的重要角度,是值得深入研究的。当然如果这种研究不断扩大,将藏族的认知风格与汉族和其他少数民族之间的认知风格比较,同时考虑到历史上生存环境和生产方式变化的时间维度,研究就更有意义了。

西南彝族传统文化中的和谐思想

东人达

(重庆三峡学院民族学系,重庆万州404000)

摘要:彝族是我国西南的古老民族,拥有丰富的彝文典籍与积淀深厚的传统文化。彝族传统文化中的社会和谐理念,来源于先民天地人合一的朴素唯物主义思想。在他们的自然崇拜活动中,不仅体现出对生存环境的保护意识,更有着各方面的具体要求与措施。彝族传统文化同样注重人与人之间的和谐相处,主要体现在彝族的兄弟意识、社会结构、伦理教育与女权现象中。

关键词:彝族;文化;社会;和谐;思想

中图分类号:C9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9841(2007)04-0063-04

汉藏语系藏缅语族彝语支的民族彝、哈尼、傣、拉祜、纳西、基诺都在西南,各民族传统文化中都包含有和谐因素,表现出崇敬祖先、集体主义、生态保护、勤劳、勇敢、正直、团结、互助、好客的品格与传统,但具体内涵却不尽相同。如在以祖先为核心的崇拜中,不同民族所注重的,彝族为六祖与祖灵,哈尼族为神树“伏玛尼”,傣族为鬼神合一的精灵“尼”,拉祜族为天神“厄萨巴”,纳西族为东巴教,基诺族的行使主体为巫师“布蜡包”、“莫丕”。

本文以西南彝族为研究对象。彝族历史悠久,很早就

创制了老彝文,有上万部彝文古籍传世。从彝族先民天地人合一的哲学思想中,衍生出和谐理念,包括人与自然、人与人之间的和谐,体现于彝族的传说、崇拜、祭祀、习俗、礼制、规范、节日等活动中,发挥出积极的社会功能。

一、天地人合一 是彝族和谐思想的根源

彝文经典古籍《西南彝志》的彝语音译是《哎哺啥额》。彝族先民认为,由于啥额即清浊气的不断运动,产生了一对最基本的物质元素——哎哺。在哎哺的基础上,又产生了

* 收稿日期:2007-03-05

作者简介:东人达(1950-),男,重庆云阳人,重庆三峡学院民族学系,教授,中央民族大学中国少数民族研究中心,特聘研究员,历史学博士,主要研究南方民族。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西南少数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研究”(05XMZ042),项目负责人:东人达。

万物。这是彝族古代哲学的最基本观点。

哎哺最初代表影形、天地、阴阳,后来又成为早期氏族名称。哎哺的连续运动与变化,促使天地、万物产生。《西南彝志·封锁的天象》云:“上古天未产,哎哺未生时,清浊气先产生。”“上古天未产生,地未产生时,先有苍天哎,先有大地哺,哎聚牢成天,成为天的根;哺聚牢成地,成为地的蒂。”“阳上升,阴下降,线样缠绕,雨样绵延,它俩又结合,产生有命会动的。”^{[1]1-14}《西南彝志·论天地形态》认为,哎哺在运动中产生了“五对根”:先是“天根”、“地根”,“日根”、“月根”;后是“男根”、“女根”,“权根”、“令根”,以及“福根”、“禄根”等^{[1]120-126}。可见作为彝族社会史观核心概念根的实质,首先是不断运动变化的基本物质哎哺,其次还包含把握物质生产的历史的人。而彝文文献《天地人生论》把自然界与人类社会的形成分为三个阶段,强调天地人合一思想:“清气往上升,牵起了天盖,上空的天体,这样形成的。”“浊气往下降,凝成了地底,广厚的地底,这样形成的。”“人气以运行,人体乃形成,有生命灵魂,有血又有气,这样有了人。”^{[2]1-9}

四川凉山彝文古诗《勒俄特依·十二雪子》,表达出天地人之间的密切关系。“远古的时候,天庭祖灵掉下来,掉在恩杰杰列山,变成烈火在燃烧。”“天是这样燃,地是这样烧,为了人类起源燃,为了祖先诞生烧。”在烟与火燃烧的运动形式中,降下三场红雪,并演变成“雪族子孙十二种。”其中无血的六种是草、宽叶树、针叶树、水筋草、铁灯草、藤蔓,有血的六种是蛙类、蛇类、鹰类、熊、猴类、人类^{[3]27-37}。

朴素的天地人合一哲学思想,以物质的运动为起源和基础,同时又将人类视为自然界中的一员,为彝族传统文化中的和谐思想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人类与自然的和谐

(一)自然崇拜中的环境保护意识

在彝族宗教信仰中,自然崇拜占有很大比重,“把自然物和自然现象视作具有生命、意志以及巨大威力的对象而加以崇拜。人们认为天有天神、地有地神、月有月神,诸如山、川、风、雨、雷、电,都有神。”^{[4]230-231}各地崇拜具体对象不尽相同,如贵州彝族大体为:天神、地神、山神、水神、岩神、茅草、树、竹等。最具代表性的有:“树崇拜。彝族崇拜的树主要有肤烟木、百倍子树、寨旁的千年古树等。肤烟木在彝俗里被认为是‘灵’的植物,在彝族原始宗教所有法事里都使用它,或代表‘法杖’、‘法刀’,其木屑在祭祀中代表‘金银’。彝族灵房内装‘灵桶’的木槽,也必须用其制作,这些古树,彝语称‘米省’,意为天神树,人们认为‘米省’管村寨人畜。”^{[5]489-450}

人们视被崇拜的树为土地神化身。黔西北流传着祭祀土地神的多种彝文典籍《省舍多》,“省舍”义为古树,“多”义

为投掷,“省舍多”即“向古树投放祭品”。“这棵被选择作为神树的树,连同它所在的林子,一般居于村寨边的某一处,都是神圣不可侵犯的,都是神秘和令人生畏的,跟村寨后面的祖祠林一样,禁止在那里取材用或拾柴禾,就连一草一木也不准去动。”祭土地神即神树的活动在农历三月初三举行。目的是祈求人类社会与自然的和谐与平安,“因地上所出者都属于地神父母,所以要土地神把冰雹、旱涝、虫鼠、火等自然灾害收去,把瘟疫病症收去,把战争仇杀、窃贼强盗、官司、是非口舌收去,把不祥之兆,把邪魔鬼怪统统收去并管好,处置好,以保一方平安,保风调雨顺,年景丰收,保无病无恙,保人丁兴旺,保财产平安,除邪除鬼,保人的身体健康”^{[6]213-214}。

云南路南县蒲草村、老挖村、豆黑村、土瓜黑村的彝族群众,流传着祭祀“密支”、“神林”的经书《普兹楠兹》。“密支”林即“神林”,就是“社”的意思,这种活动就是“社祭”。《普兹楠兹》的“社祭”特点是:“祭祀的主要对象是密支神;祭祀的地点为密支林;祭祀的日期为鼠月鼠日;祭祀的目的是驱瘟疫、报神功,祈来年人畜兴旺、五谷丰登;祭祀由头人和毕摩主持,全村集体举行,祭后全村会餐。”^{[7]1}

(二)对人类生存环境的保护意识与要求

在古代早期的彝文文献中,有诸如《物始纪略第一集·古时植物多》、《物始纪略第三集·彝地九森林》等关于生态环境的篇章。《古时植物多》记载:“古时的人们,居住在高山。坪地鲜花美,鲜花好艳丽。坪地长满草,草长青幽幽。日月天空照,星星夜晚明。早晨大雾多,浓雾茫茫然。美呀美极了,坪地真美丽,人间也繁荣。”^{[8]22-23}

南北朝时彝族女学者阿买妮的诗文中,对因过度采伐、捕捞造成人类生存环境恶化发出感慨,以唤起人们的保护意识。如:“大山存在时,美呀大山美,翠呀大山翠;大山的各处,处处好风光;大山的四方,处处绿油油。可是如今呀,大山它死了!大山的各处,处处不见青;大山的四方,方方无风采。风光不在了,处处惨淡了。”^{[9]37}

在云南武定彝文古籍《劝善经》中,有保护生态环境的具体要求。“昆虫草木犹不可伤”;不得“射飞逐走,发蛰惊栖,添穴覆巢,伤胎破卵”;不能“用药杀树”;“春月燎猎”、“无故杀龟打蛇”均被视为罪过;应“作怜惜牲畜、粮食、野兽、禽鸟、昆虫等有生命的善事”^{[10]46-61}。在清代武定彝族那氏土司档案中,收有3份盗砍“祖辈蕃养封禁之树”的案件材料,可见封山育林已经成为彝族社会的乡规民约^{[11]93-95}。

三、人与人的和谐

(一)各民族共处的兄弟意识

彝族在与其他民族携手开发西南的过程中,自发地产生了朴实的兄弟意识,即各民族同根同源,相互为兄弟,理

应和谐相处。“兄弟”意识在西南彝族中普遍存在,只不过因各地民族分布情况而具体内容有所差异。

1. 大凉山彝族关于藏族、彝族、汉族互为兄弟的传说

《勒俄特依·洪水漫天地》记述远古洪荒之后,幸存下来的居木武吾娶了天女兹俄尼拖为妻。“成家三年后,生下三个哑儿子。”居木武吾派白雀上天打听如何治疗哑病后,用竹节炸、开水汤的方法,使三兄弟分别讲出藏族、彝族、汉族语言。“武吾三子啊,三子三样话,互相听不懂。”^{[3]93-98}凉山彝族谚语还称:“峨眉山、龙头山是姊妹山,彝族、汉族原本是兄弟。”^{[12]47}

2. 小凉山彝族关于汉、彝、蒙古、满、藏民族互为兄弟的传说

云南小凉山彝文史诗《居次勒俄》有类似大凉山的传说,不同的是笃慕乌乌(居木武吾)的儿子分为五个民族:“乌乌五子分五支,五支居五方,乌乌拉一是汉族,见多识又广,垒石做地界,平原归他得;乌乌格子是彝族,草结当地界,草结被火烧,从此住高山;乌乌古孜是蒙古,住在天之际;乌乌合孜呦,是满族之祖,住在九十九地外;乌乌斯沙是藏族的祖先,打桩做地界,住在高原上,彝族称哦足,他族称喇嘛。”^{[13]69-70}

3. 云南峨山彝族关于彝、汉、傣、哈尼民族互为兄弟的传说

峨山彝族的《洪水滔天史》记,洪水过后人间只剩下祖先笃慕,与天女成婚后,生下的是葫芦。“笃慕心苦恼,硬着良心想,切开看一个,人间的一切,葫芦里面有。切开第二个,粮种有七十,葫芦十二层,一层有一样,彝汉姊妹间,到处都有了,一层有摆衣(即今傣族),一层有窝尼(即今哈尼族),从这时以后,四处都有人,八方传人种。”^{[14]16}

(二) 彝族社会内部的和谐

1. 稳固与和谐的社会结构

彝族以史为训,把氏族社会后期的生产分工与社会分层演化成独具特色的君、臣、师、民几位一体的社会结构。这种稳定的结构一直发挥着重要的整合功能,它不仅要求“整”即服从统治,同时还要求“合”即不同阶层之间的相互体谅。据《彝族创世志·艺文志·治国书》记载,在东汉光武帝年间,罗甸水西慕俄格开国君长勿阿纳与两位臣宰讨论治国安邦之道,伊佩徙忠义提出“君民同一体”主张,“民若无有君,民政无从施;君若无有民,君国无人守。君似日当午,民如草逢春。”并告诫:“君令如春令,君权延万世;君令如秋令,君政难以施,君国难以守。”史益咪阿则引经据典,认为“善政奠基业”:“万物天地成,远民尽归依。当播种时节,顺其时莫误;在收获时间,应其机莫失;失误则贫薄。用权则政清,如此治理了,民奴仰威信,为国守疆域。”^{[2]68-71}

各地彝文古籍规定了社会各阶层应遵循的礼制行为规范,以保证社会结构诸要素之间的协调、和谐与稳定。如流传于云南武定、禄劝的《彝汉教典》认为:“宗贤裔聪慧,宗劣裔灾难。会处世尊位高,为主苛暴奴逃亡。善施政者随从众,纲纪正之同党多;政令新颖世长久,君主命运属民操。”并具体规定了君长、臣相、慧师、工匠、勇士的行为规范:“君王三义礼,首先是顾全局,心地要仁慈;其次是思故知新,言语要谦逊;再者是尊敬长者,近道要让坐骑。”“臣相三义礼,首先学识要渊博;其次是要能文能武;再者服从尊命。”“慧师三义礼,首先是娴熟古礼旧制;其次是识理谏君臣;再者是善辨风云变幻。”“工匠三义礼,首先是所记要清楚牢固;其次是善思考,用心设计;再者是心地要善良。”“勇士三义礼,首先是乐于助人;其次是能够舍己无私念;再者是襟怀坦白肝胆照人。”^{[15]9-10}

2. 以追求社会团结与和谐的伦理教育

在黔西北流传至今的彝文伦理教育类古籍就有60多部,内容涉及社会各个方面。如威宁彝族李宪通家藏的《宇陡数》:“此书以替亡灵解除过错的形式,对诅咒人的,有牢狱之灾的,滥杀动物的,犯家规族法,行为不检点的,糟蹋粮食的等等不良行为进行批判,给予后人伦理教育,这是古代彝族精神文明的好教材。”^{[16]296}赫章县陈正忠收藏的《女确》:“此书论述了在彝族社会生活中,父死子悼、夫死妻悼、君死臣悼、民死君悼。体现出古代彝族社会君民相亲、邻里相爱、家庭和睦、上下团结、相互关心的道德风尚。”^{[16]318}

流传于云南红河州彝族的彝文古籍《尼苏夺节·文字、伦理》篇章里,规定了读书人、农夫、工匠、买卖人的职业道德规范,列举出智慧、行善、道德、幸福、美五种社会行为各自的十样表现形式,还指出“无德”现象十二种。如“道德有十种”:能尊老爱幼、能孝敬父母、先公而忘私、能救济穷人、不谋财害命、不偷鸡摸狗、不玩弄妇女、行走能让路、不做缺德事、说良言善语。^{[17]119-124}

3. 促使社会组成更趋于和谐的女权现象

彝族先民长期在西南闭塞的山区独立发展,在民族传统文化和现实社会中保留下来较多的女权遗存,女性在各方面都具有较高的社会地位,不见汉族封建社会中那样严重的父权与夫权束缚。滇南哀牢山彝族流传,“万物的母亲”是阿赫希尼摩。“天地人世间,物种万万千,追寻祖宗源,源出希尼摩。”^{[18]1}“阿赫希尼摩,生下了万物,万物不喂奶,无法能成长,阿赫希尼摩,用奶喂万物。”^{[18]10}在她孕育的众神中,有分天大神比古和分地大神盘古。这则古老的彝族创世史,可能就是三国徐整《三五历记》中盘古开天辟地传说的故事原型,两处盘古的事迹相同,只是在父权至上的汉人文化中没有了阿赫希尼摩的踪影。

在《物始纪略》中有关于女权制时期的种种记录。如《女权的根源》、《医药的根源》、《农事的根源》等。《农事的

根源》记：“很古的时候，混混沌沌的，不会做农活，食物也不多。有的女人啊，她带领大家，她领去烧坡，烧了许多坡。带领去播种，播了许多种。女的有知识，女的有智慧。从此以后，知道种养了。女的掌大权，就是这样的。”^{[8]36-41}

在彝族古代社会权力的分享上，女性拥有相当大的空间。宋恩常先生在《明代彝族女土官史料初辑》中统计，云南、四川、贵州彝族有 50 多位执掌地方政权的女土官^{[19]388-405}。如在今西昌市即建昌卫指挥使司的先后 9 位土指挥使中，有凤氏、瞿氏、禄氏 3 位女性；在武定军民府凤氏 12 位土知府中，有商胜、萨周、商智、瞿氏、索林 5 位女性。

彝族女权遗存还表现在世俗社会生活中。例如，从李绍明先生等的《四川省甘洛县腴田乡“独立白彝”社会调查》可知，彝族“尔吉、沙呷家也存在着母权制的遗迹，如：姨表不能通婚；外甥女结婚必送舅父的银子；舅父必须去送亲；母亲死后供灵牌地位高于父亲；打冤家女人可以从中调停。”^{[20]150}

彝族社会保留有一些以儿童、母亲、姑娘为主题的传统节日。如：“‘阿依蒙格’可谓彝族传统的‘儿童节’。‘阿依’指儿童，‘蒙格’意为聚会。各地没有固定时间，由各村长者议定。定时后，各家凑一升或半升粮食，酿成醪糟汁。是时，村落所有儿童欢聚一堂。由一位长老主持仪式，向天地各神祭祀诵辞，愿各路神灵保佑儿童平安，让他们长大成人。尔后，一人一碗醪糟汁，吃一顿饭后，高高兴兴散去。”“‘阿嫫杂尔’是凉山彝族民间传统的‘母亲节’。每年秋收刚过，各村落的妇女——妈妈们就商议着过此‘节’。彝语‘阿嫫’是母亲，‘杂尔’是炒饭。是日，村里的母亲们同聚一处，推做豆腐、玉米饭，炒荞疙瘩，抛开丈夫和儿女的约束、纠缠，欢欢乐乐，有说有笑，共度‘彻底解放日’。此俗流传甚广。”^{[21]27}在彝族农历六月二十四日火把节的“伞舞”中，要进行为姑娘们举行的选美活动。“选美的评委由德高望重的长老或中年人五至七人组成。”美女的标准为五官端正、身材窈窕、服饰美观、眼睛有神等。评委“经过反复比较，选出美女三至五名，分为一二等名次。第一名美女，授给蔚蓝色的美女旗，第二名美女，授给淡黄色的美女

旗。”^{[22]161}

彝族社会的女权现象，可以说是对远古氏族文化遗产的一种扬弃式继承。上千年来，一直起到了促使社会和谐发展，并使之朝着进步方演变的作用，具有不可否认的正面效应。

参考文献：

- [1] 毕节地区彝文翻译组译. 西南彝志(一、二卷)[M]. 贵阳: 贵州民族出版社, 1988.
- [2] 彝族创世志(艺文志)[M]. 成都: 四川民族出版社, 1991.
- [3] 冯元蔚译. 勒俄特依[M]. 成都: 四川民族出版社, 1986.
- [4] 彝族简史[M].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7.
- [5] 翁家烈主编. 贵州民族志(上册)[M]. 贵阳: 贵州民族出版社, 2002.
- [6] 王继超. 彝文文献翻译与彝族文化研究[M]. 贵阳: 贵州民族出版社, 2005.
- [7] 普兹楠兹——彝族祭祀词[M]. 昆明: 云南民族出版社, 1986.
- [8] 毕节地区彝文翻译组编译. 物始纪略(第一集)[M]. 成都: 四川民族出版社, 1990.
- [9] 康健, 王子尧, 王冶新. 彝族诗文论[M]. 何积全翻译整理. 贵阳: 贵州人民出版社, 1988.
- [10] 彝文文献选读[M]. 北京: 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1992.
- [11] 清代武定彝族那氏土司档案史料校编[M]. 北京: 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1993.
- [12] 杨植森, 等. 凉山彝族谚语[M]. 成都: 四川民族出版社, 1982.
- [13] 果吉·树华. 居次勒俄[M]. 肖建华收集整理. 昆明: 云南民族出版社, 1993.
- [14] 洪水泛滥[M]. 昆明: 云南民族出版社, 1987.
- [15] 中央民族学院彝文文献编译研究室. 彝文文献选读[M]. 北京: 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1992.
- [16] 毕节地区彝文翻译组. 彝文典籍目录[M]. 成都: 四川民族出版社, 1994.
- [17] 尼苏夺节[M]. 昆明: 云南民族出版社, 1985.
- [18] 罗希吾戈. 彝族创世史——阿赫希尼摩[M]. 普学旺译注. 昆明: 云南民族出版社, 1990.
- [19] 云南彝族社会历史调查[M].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6.
- [20] 四川广西云南彝族社会历史调查[M].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7.
- [21] 王昌富. 凉山彝族礼俗[M]. 成都: 四川民族出版社, 1994.
- [22] 马林英. 彝族妇女文化[M]. 成都: 四川民族出版社, 1995.

责任编辑 张颖超

The Harmonious Thought in Traditional Culture of Southwestern Yi Minority

DONG Ren-da

(Department of Ethnology, Chongqing Three Gorges University, Chongqing 404000, China)

Abstract: The Yi minority is a people with ancient history in southwestern China. It abounds with rich ancient works Yi scripts and profound traditional culture. The social harmonious principle in their traditional culture comes from the simple materialist concept that heaven, earth and person unite as one. Their worship of the nature not only shows their awareness as well as specific demands and measures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traditional culture of Yi group also attaches great importance to harmonious relationship between people, as is reflected in brotherhood awareness, social structure, ethical education and the woman's rights of Yi group.

Key words: Yi Minority; culture; society; harmony; thought